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 
棟11樓  
承辦人：顏郁雯  
電話：02-89956666#8278  
電子信箱：ceciliayan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連江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10207155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部受理111年度第2次職業災害勞工職能復健專業機  
構認可申請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於貴單位公布欄或  
官網(即日起至112年2月28日止)，以廣為周知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旨揭申請案之申請書表等相關文件，請逕至本部職業安全  
衛生署官網(<https://www.osha.gov.tw/>)查詢下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  
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  
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環境職業醫學會、財  
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副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災害勞工保護組



民政處 收文:111/12/20



1110059219

無附件